



雄鷹

陈登科著

雄鹰

陈登科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1965年·北京

雄 鷹

陈 登 科 著

*

中 国 青 年 出 版 社 出 版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787×1092 1/32 6 5/8印张 135千字

1965年10月北京第1版 1965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00,000 定价(5)0.50元

统一书号 10009·580

定 价 五 角

14950/07

—

在苏北淮安、阜宁、盐城三县交界的地方，有个水蕩，它的周围，至少有好几十里。

这个水蕩的名称很多：有人叫它大众湖，有人叫它射阳湖，也有人叫它馬家蕩，还有人叫它六草蕩。这許多名称，都是聚居在它周围的人們，根据各自占有的面积大小和地形的特点而取的。相沿成习，虽然它没有一个統一的名称，人們只要提到其中一个，也就知道是指的这个水蕩了。

在水蕩边上，有个郁郁葱葱的村庄，名叫丁家坝。

丁家坝有个二十上下的小伙子，名叫丁根柱。

根柱子十一岁就死了父亲。

他的父亲，名叫丁少华。在这个水蕩里，給地主恶霸砍了一輩子蘆葦柴草，沒有給他留下寸土片瓦，只留下了一只破船。在他临终时，他指着前边的大片水蕩，对儿子說：这个水蕩里，虽然有着三大财宝：蘆葦柴草；魚虾螃蟹；蓮子藕。水蕩周围几十万穷苦人，都靠着这些东西維持生活。可是这些财宝，沒有一样是他們自己的，誰要下蕩砍柴捕魚，摸虾掏藕，都要向地主老財，繳粮納稅。为了逼粮逼稅，多少人家弄得傾家蕩产，妻离子散。什么时候，这个水蕩才能真正成为人民自己的地方啊！

根柱子从十一岁起，便接替了父亲的担子，撑起破船，载着双眼失明的母亲，夏天，下荡捞鱼摸虾，冬天，在荡里砍柴挖藕。寒来暑往，冬去春来，苦度了八年。生活教育他，越来越理解了父亲临终时那番话的深意。

到了一九三九年初春，根柱子十九岁了。他不仅已长大成人，而且有了父亲当年的本领。他往船头上一站，就是你把绣花针扔到水里，他一个氽子下去，便将针从淤泥里摸上来。

根柱子的长象，方脸大耳，虎背熊腰，很象他父亲。他的脾性，与他父亲也非常相似。常年爱穿一身黑色的短装，绑着一副蓝色的绑带，绑带上插一把七寸长的小刀。若遇不平，小刀一拔，就和人打架。因此，庄上的小伙子们，个个都很敬佩他，攀他做朋友。也正因为有一班小伙子拥护他，他在庄上，便常常和地主恶霸家的少爷公子，发生冲突，成为生死对头。

根柱子不仅生得英俊，而且非常聪明。不管什么，他一看就会。他没有上过学，小词书拿上手就能唱。没有学过音乐，他的胡琴，拉得相当出色。不问春夏秋冬，他的草棚里，一到晚上，总是挤得满满腾腾。

这种热闹情景，在他结婚那几天，变得更加热火。

新媳妇上门，已过三朝，可是小伙子们，闹新房的余兴还未尽。

根柱子的母亲，自从丈夫死后，便双眼失明，可是在整个庄上，仍是打蒲草鞋的能手。吃过晚饭，把碗一丢，便坐到锅房口去搓蒲绳。一群姑娘和小伙子们，紧紧围着根柱子，不住地吵吵嚷嚷：

“根柱哥，把胡琴拿过来拉一段。”

“喂，喂！我有个提議，根柱子哥拉胡琴，新娘子唱个小开口……”

“不，不，叫小两口对唱‘小放牛’。”

根柱子的新媳妇，名叫玉蓮，正在鍋台后洗碗筷，一听说有人提議要她唱唱，把头一低，从人群背后，便往房里溜。刚刚跑到房門口，被个大姑娘迎头拦住，双手如同鉄鉗一般，紧紧抓住新娘子道：“哎！新嫂子，你不用跑嘛。”

小伙子們一窝蜂似地拥上去，推推拉拉，将玉蓮推到根柱子身旁，吵吵地叫着：“三朝未过，就想溜了。”

“不准跑，不准跑。往跟前靠靠。靠得紧些。”

这个推，那个拉，几乎把新娘子給抬了起来。

根柱子站起身，主动为玉蓮出来解围道：“好好，誰把胡琴拿出来，我来拉。”

“对哟，这才象个話。小两口子，一唱一拉，正好对上劲……”

屋子里正在热气騰騰地鬧新房，突然从門外走进一个陌生人。那人一进門，也随声附和道：“我也贊成，叫新娘子唱一个最时新的小調。”

人們的目光，跟着这新鮮的声音，轉向这个陌生人。

这个人，年紀大約二十五六，长方脸，大高个子，身穿长袍，头戴礼帽。他看見大家都惊奇地望着他，就神态自若地，向屋子人的脸上扫視一下，风趣地問道：“怎么，不認識了嗎？”

根柱子的母亲，正在鍋房口搓繩，猛听到这个来人的声音，楞了一下。将手里的蒲繩停住，豎起耳朵，靜靜諦听。房子里一陣靜寂，她就插嘴問道：“这声音好熟。你是誰呀？”

这个陌生人，走到她腿前，蹲下身，双手扶着她的膝盖，道：“你再仔细听听，我是谁？”

双眼失明的老人，突然摊开双手，把这个陌生人揽到怀里，在他的背上，脑后，耳朵，脸上，挨排摸了又摸，惊叫道：“小乐子，是你，我的乖乖，我的心肝，你真的回来了。”

“姑姑，是我啊！我回来了。”

老人又将这个陌生人，往怀中搂搂，说道：“我的乖，我的心，你把姑妈的眼都望穿了，心也熬干了。到底把你盼回来了。”

“姑妈，你还能看见我吗？”

“看见，看见，姑妈一听到你的声音，心里就发亮了。”老人说着，两只眼中，霎时涌出两串银珠，一粒一粒落到这个陌生人的脸上。

陌生人忙掏出手帕，在根柱娘的老脸上擦擦，低声唤道：“姑妈，你……”

老人理起衣襟，拭拭脸上的泪痕，笑道：“我是怎哪！嗨，这不是双喜的日子么？柱子娶了媳妇，你又回家了，这该多高兴哪！柱子，还不来见哥哥。”

根柱子跑上去，两只大手紧紧抱住这个陌生人，大声叫道：“哥哥，真是你回来了。”

屋里的人，个个都惊讶地围拢上去。

这个人名叫于乐群，是根柱娘的娘家侄儿。乐群三岁，父母双亡，由姑母领来丁家坝，抚养成人，因此，根柱子叫他哥哥。村里的年轻人，很多都是他的好朋友。

于乐群站起身，望了望那些伙伴，又狠狠地在根柱子的背上拍了一巴掌，笑道：“还哥哥、哥哥呢？娶了新媳妇，也不请我吃杯喜酒！亲自跑上门来，你还不睬人哩。”

根柱子也笑道：“你看看，几年不見，你穿得这么闊气，誰还敢認你？我还以为是城里哪个洋行的小老板哩！”

另一个小伙子，挤了上来，推开根柱子，双手将腰一卡，直挺挺地站到于乐群面前，楞头楞脑地問道：“你看看，我是誰？”

于乐群拉过这个小伙子，道：“你啊，嗨，是那个放小鴨子的大成子。是不是？”

另一个小伙子，調皮地指指自己的鼻子道：“再看看我，我是誰？”

于乐群在小伙子身上，上下打量了一番，道：“嘿！你！是那个淘气鬼，专门爬树、搗雀窝的二鎖子。对了吧？”

一个胖胖的大姑娘，把胸膛一挺，走到于乐群面前，笑嘻嘻地問道：“还有我哪，你認識是誰？”

于乐群瞪着眼，端詳这个姑娘，搔搔头，想了想道：“你，是前边大叔家的小四子……”

姑媽插嘴道：“这你就記錯了，她是邓三家的招弟！”

于乐群把大腿一拍，恍然道：“想起来了，想起来了。冬天赤脚往雪地里跑，夏天跳水摸魚虾，长年到头，鼻沟里拖出两条蚯蚓，有筷子长……”

招弟一羞，躲到老人背后，做个手势，嚷道：“呸！瞎說八道，都是你胡編的。誰象你說的那个样子！”

老人笑了一会，又伸过手来，拉住乐群道：“乖乖，你告訴姑姑，这些年来，在外边，跑了哪些地方，連个信也不給家里，可把姑媽想死了。”

于乐群扶着老人的肩背，亲切地回道：“跑的地方，可不少呵！南京、上海、无錫、苏州，都走遍了。”

老人道：“跑了这么多的地方，还是……嗨，告訴姑媽，

这些年来，你在外边，做了些什么？”

于乐群唯恐又引起姑媽的不快，便学着小时調皮的劲儿，抱着姑媽的脖頸，对着姑媽的耳朵，輕輕地說道：“我哟，我干的事可多啦，說三天也說不完，等以后慢慢再告訴你，反正我一出門，騎的是洋車子。”

老人笑道：“听人說，如今在外做事的人，不兴坐轎子，都坐洋車子，那也好嘛，告訴姑媽，娶了老婆嗎？”

于乐群把手一比道：“我那个洋車子，是三个輪子，前边一个，后边两个，只能拖人。人說：拖穷拖穷，越拖越穷。因此，混到如今，連个老婆也沒混上。”

老人举起手，亲切地在于乐群脸上指指道：“你这个嘴，还是和小时候一样，半点也沒有变。”

根柱子关心地問道：“听說上海，如今被东洋鬼子占去了，你还能在那里蹬洋車子？”

于乐群道：“就因为日本鬼子，侵占了上海，奸淫烧杀，胡作非为，搞得人活不下去，我才回到老家来的。”

二鎖子天真地問道：“蔣介石手下的兵馬，吃屁的？为什么不揍小日本鬼？”

于乐群道：“嗨！蔣介石空养百万兵，只会欺侮老百姓，哪能抗日呢？自从七七蘆沟桥事变以来，蔣介石的兵馬，不堪一击，丢城失地，节节败退，南京、武汉也被他丢了。”

老人又插嘴道：“听人說，日本鬼子的大炮，挑着筐籬，在炮筒里，直起腰来能走人。从吳淞口就能打到上海滩。还有，什么……噢！什么飞艇，能在云彩里走，又能在水肚里行，掉下一个鉄蛋，能炸去一个墩子。还有，什么水机关，一打就是几十响，我們中国的枪炮，打不过人家呵。”

于乐群道：“不是中国人打不过日本人，也不是日本人

的武器比我們强，是蔣介石害上了恐日病，亡国奴的思想在作怪，不敢打。”

老人长叹一声：“唉！你回来也好。如今外边，兵荒馬乱，炮火連天，也叫姑媽一条腸子两头挂，为你焦心呵！”

于乐群道：“姑媽，你要操心思，不要光操心侄儿，还要多替大伙儿想想。你想嘛，我們中国，若要亡給日本人，全中国的人，都得做亡国奴。”

老人叹口气道：“中国这么大，难不成就出不了一个能人？唉！”

于乐群道：“姑媽，中国不是沒有能人。能人多得很。你听說过，有个陝甘宁，陝甘宁有个……”乐群說到这里，又担心引起姑媽的往事，忙把舌尖一轉，“嘿，反正不能做亡国奴，一做亡国奴，誰也活不下去。”

老人长叹一声：“唉，庄上的人，一提起小日本，人人都发愁，担心往后日子怎么过。唉！愁也沒有用，只有盼望，赶快出个能人就好了。”

于乐群道：“姑媽，也莫怪大家发愁，那个亡国奴的罪，确实是不好受呵！国一亡，家也破了，我們这些人，統統都得做日本人的牛馬，任凭日本人去宰杀。”

大成子忍不住問道：“照你这么說，这就沒救了，就这么白白亡啦？”

于乐群道：“姑媽刚才不是說，就盼望早日出个能人嗎？我今天就是来問問你們，看怎么办？”

根柱子脫口而出地道：“怎么办，他要我的肝花，我就要他的五脏，和他干。”

于乐群道：“对，伙伴們，日本鬼子已經打到我們的門上了，我們要拿起刀枪，打它个龟孙。”

二鎖子道：“你剛才不是講，蔣介石不打日本鬼子，誰來領頭呢？”

于樂群霍地站了起來，大聲說道：“蔣介石不抗日，我們就找共產黨！由共產黨來領導我們抗日！”他到底還是把心裏話說出來了。

老人一聽說“共產黨”三个字，霎時又涌出熱淚。忙理起衣襟，拭拭雙眼，把話岔開道：“柱子，你光顧在這裡說話，也不叫玉蓮去燒鍋，哥哥還沒吃飯。快，不用在這裡說了，叫玉蓮去淘米，你哥哥歡喜吃糯米，燒大魚。嗯，殺只鴨子，肉，酒，不是都有現成的……”

于樂群扭回身，一見姑媽的臉色，知道剛才太不能控制自己了，特別在這時，談起共產黨，引起往事，也就隨機應變，把話一轉道：“酒，今天一定是要喝的。可是，我有意見。”

老人道：“你不是要吃紅蛋嗎？根柱子，你把家里，花生，白果，栗子，大棗，統統拿出來。”

于樂群道：“我不是要吃，是要看新娘子。”

老人笑道：“嗨，你也沒大沒小了。一個大表哥，進門來，就找弟媳婦看，也不怕別人說你不正經。”

于樂群道：“過了三朝，才分大小。今天我要看看，明天就把眼蒙起來喲。”

招弟早拖過玉蓮，朝于樂群面前推推，說道：“喂！你看吧，橫高豎大，不疤不麻。”

二鎖子補上一句道：“就是腳大些。”

于樂群道：“我要新娘子先告訴我，她是哪個庄上的人，姓甚名誰。”

玉蓮用眼梢，偷偷看了看于樂群，把頭低下去。

二鎖子突然叫道：“噢！二斤小魚，用不着瞄啦！”

玉蓮霎時滿臉通紅，暗暗罵了二鎖子一句道：“死鬼。怎不快死的。”就往招弟背後躲。

招弟挺身而出，替玉蓮答道：“不用躲嘛。澗河口人，姓徐，小名玉蓮。有什麼不好回答的。”

于樂群道：“家住澗河口，不是摸蝦，就是掏藕。一定也是撈魚摸蝦的能手了。”

大成子搶着說道：“嗨，不是能手，還能嫁到我們丁家埧來。別人的新娘子，三朝回娘家去，她呀！今天一早起來，拿起竹篙，撐起破船，就下蕩去挖藕了。”

于樂群道：“嘿！這麼說，柱子的眼力還不錯呵！”

二鎖子馬上編起順口溜，象江河流水似地說道：“呸，你听吧！小兩口子真能干，三日未過把蕩下。一個撐着破木船，一個動手把網撒。早上空船去下蕩，晚上滿船是魚蝦。庄上人人都來夸，柱子討了個好當家。瞎媽媽喜掉了大門牙，明年准抱個胖娃娃……”

玉蓮臊得滿面通紅，猛一下推开招弟，鑽出人群，回房去了。

大成子高叫道：“抓住，抓住……”

屋子里又吵吵叫叫地轟動起來。正在这時，忽听門口一陣粗野的喊聲：“喂，干嘛，干嘛？抓什麼？”又是一個陌生人，氣勢汹汹地闖進門來。

于樂群站在人群後面，眼睛很快，第一個看到這個來人。他把手在根柱子背上抵了一下，低聲說道：“丘八子，丘八子。”

根柱子一听说“丘八子”，以為又是来抓于樂群的，忙上前一步，遮住于樂群，大聲說道：“我們家做喜事，這些人都

是来的客人。”

这个丘八子，軍帽歪扣在后脑勺上，叼着烟卷，軍衣上边几个鈕扣解开，半敞着胸，背着盒子枪，斜起眼，在屋里扫视一下，轉身捏亮手中电筒，照照門上的紅紙对联，喃喃自語道：“哼，哼，巧得很，刚娶的媳妇。”抬起脚，直向房里冲去。

招弟眼尖手快，紧迈一步，横过身，拦住房門道：“你这个人，怎么随随便便，往人家新房里跑。”

这个狗家伙，把眼一瞪，哼道：“嘿，嘿，新房，我們的宋太太，要在这新房里住一宿。”

招弟道：“人家結婚，刚刚三朝，管你什么太太。不成，你到別人家去住。”

“嘿！正因为是新房，才找到他家的。告訴你，不成也得成，快走开。”这个狗东西，嘴說之間，就上来动手动脚，硬拉招弟走开。

于乐群推开根柱，上前拦阻道：“喂，喂，你姓啥？”

这个不識好歹的狗东西，退后一步，冷眼看看于乐群，指着自己的鼻子道：“你問我的姓，嘿，老子姓吳，大号小溜，誰不知道。”

于乐群問道：“你們是哪一部分？”

吳小溜道：“嗨，嗨，你还要来盘查怎 么的。老实告訴你，是宋营的兵，知道了吧！”

于乐群道：“宋家的兵，也应该講理，人家这是新房。”

吳小溜子冷冷一笑：“嗨嗨，嗨嗨，講理，日本人，占領上海，打到南京，誰和它去講理的。告訴你，如今，省城，县城都丢了，还有啥的理好講的，呸……”

根柱子冲上去，質問道：“为什么丢了？你們的枪是烧

火棍？还是蘆柴杆子？拿在手里为什么不打？”

吳小溜子，把嘴上的烟尾，“噴”地一口吐掉，呲起金牙齒，皺皺鼻子道：“嗬，口气倒不小！說的怪輕巧！打？你知道不知道，日本人的大炮，一炮能打三十里，怎么打？……”

根柱又問道：“你們沒有槍、沒有炮？为什么沒見敌人就撒腿逃跑？”

吳小溜子睜圓一双狗眼，吼道：“不跑怎么办？拿脑袋頂炮弹去？人家天上的飞机，你還沒見到影子，炸弹就掉到你头上了。誰敢不跑！”

于乐群責問道：“你是不是中国人？这是投降主义者的論調，是失敗主义者的論調，你知道吗？”

吳小溜子突起眼珠，看看于乐群，忽然怪叫道：“你，你，你张嘴这个主义，閉口那个主义，我看你准是个‘共’字号的人吧……”

根柱挡住于乐群道：“他是我的哥哥，你認錯人了。”

于乐群拉开根柱，挺身而出道：“自己不抗日，还不許別人抗日，誰要抗日，就加上誰的罪名，这是什么字号的人？告訴你，这是投降派！他們要不抗日，老百姓是不答应的。”

吳小溜子不耐煩听下去了，把手一揮，道：“呸！誰有閑工夫，听你的廢話。老子打不打日本人，你管得了？少管閑事？往后站站。”

于乐群道：“这不是閑事，这是国家大事。你們吃的是老百姓的。穿的是老百姓的。用的花的，玩的乐的全都是老百姓的。老百姓有权利来問你們：为什么沒見到日本人，就往后跑？”

吳小溜子惱羞成怒，拔出盒子枪，直对于乐群道：“我看准了，你一定是共……”

根柱把于乐群猛往后一拖，挺胸上前，挡住吳小溜子的枪口，厉声說道：“你不敢打日本鬼子，別來欺負老百姓！”

大成子也挤上前道：“你凶，你凶个屁！有本事，到小日本鬼面前去使，不要在老百姓面前摆这一套，离开了老百姓，喝水都是凉的。”

二鎖子跟着帮腔道：“叫你打鬼子沒有个屁本事，到了老百姓面前，威风得很！去你的吧，日本鬼子來了，快溜你娘的……”

这里正在鬧得难解难分时，一个中央軍的軍官，扶着个涂脂抹粉的女人，走进門来，对着吳小溜，劈头大罵道：“操你娘的，叫你找房子，你在这里干啥勾当。”

吳小溜子正当被众人問得哑口无言、沒話答对的时候，一見他的上司來了，“啪”，一个立正，举手报告道：“报告长官，这里有个新房，刚刚結婚三天……。”

那个女人，年紀也不过二十出头，身穿一件紫紅色的旗袍，半高跟皮鞋，披头散发，娇娇地叫道：“快找个凳子，我要坐坐。唉！可把我累坏了。”

軍官吼叫道：“勤务兵，快，把太太的水瓶拿来。”

吳小溜子响亮地答道：“有！是！”連滾帶爬，跑出門，去提热水瓶。軍官帶着太太，迈进新房里去。

这个軍官，姓宋，名昶。他的家道原来并不富裕。因为宋家与漣水县佃湖顧家，有点亲戚，他小时念过五六年私塾，就借着顧祝同的势力，进了軍官学校。他在县里的保安队，当过中队长，在国民党正規軍里任过連长。自从蘆沟桥事变之后，他便自己拉起队伍，独立門戶，自称司令。

他的队伍，番号頗多。今日可以扛着保安旅的招牌，明天又可打着第三路的旗号，弄得老百姓，誰也不知道，他是

哪一路的牌号，只称他宋营。

宋营的兵，不属正規軍編制，一切薪餉，都在本地区自筹。所謂自筹，也不外乎这三方面：一是搶；二是收稅；三是借。宋营的兵，打家劫舍公开干。根据需要，人人可以自立稅章。他手中有几百条枪杆，地主恶霸，也得孝敬他三分。因此，在这一带，群众之間，若遇吵嘴打架，賭咒发誓，都以宋营兵来作比喻：誰要不凭良心，就叫他遇到宋营的兵。群众也不叫他宋昶，都叫他宋日土。意思是說，送人入土。

宋日土大小老婆，本来已有三个，前不久又娶了第四个。这个女人，年龄与他相差有二十岁，为着撒娇，不管到什么地方，都要住人家新房。理由是：她与宋日土結婚，刚刚十三天就跑反了，他們还没有“滿月”，一定要住新房，补足她的遺憾。久而久之，占据旁人的新房，也就成了习惯。

吳小溜子提来热水瓶，宋日土小心翼翼地倒了一杯开水，恭恭敬敬地双手捧給他的四太太。

这位四太太，接过茶杯，喝了两口白开水，叹息一声，把茶杯交給宋日土，站起身，在屋里四面看看，驚訝地說道：“这么个草棚子，地上也沒有地板，怎么能住？勤务兵，赶快再去重找！”

吳小溜子立正报告道：“报告太太，全庄都找遍了，就这一家新房。”

“我就不信，这么大个庄子，还能沒有第二家娶媳妇？到各家房里去看看。”

宋日土在旁劝道：“我的好太太，今天晚上，将就一点吧，这是大敌当前，国难当头……”

这里房里正講着話，突然大街上传来一个女人的呼救声：“救命啦，救命啦，搶人啦！”